

晋江市农业农村局

晋江市农业农村局 2025 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本报告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（以下简称《条例》）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年度报告格式》规定，总结 2025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情况。报告内容包括：总体情况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和其他需要报告事项六部分内容组成，所使用数据统计期限为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。本报告电子版可在晋江市人民政府网站（<http://www.jinjiang.gov.cn>）下载。如对本报告有任何疑问，请与晋江市农业农村局办公室联系（通讯地址：晋江市青阳街道新华街 177 号；联系电话：0595-85622163；电子邮箱：jjsnyncj@126.com；传真：0595-82679696）。

一、总体情况

2025 年，晋江市农业农村局深入贯彻落实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，坚持以公开为常态、不公开为例外，紧紧围绕乡村振兴战略实施，聚焦农民群众关切的重大政策以及农产品增产保供、农业安全生产等重点领域，持续加大主动

公开力度。本年度，我局依托晋江市人民政府网站、局微信公众号等载体，多渠道、多形式主动公开政府信息，切实提升信息公开的深度与广度。通过深化政务公开，有效保障了人民群众的知情权、参与权和监督权，政务透明度和公信力显著提升，有力助推了全市农业农村工作的高质量发展，现将有关情况汇报如下：

（一）主动公开情况。市农业农村局按照规定的主动公开信息范围，按要求发布或更新信息的主动公开文件 72 件，全文电子化率达 100%。本年度本单位全年作出行政许可 1531 件、行政处罚 36 件；规范有序开展人大代表建议、政协提案办理结果公开工作，本年度办理人大建议 33 件，政协提案 18 件，答复率和满意率 100%。2025 年度废止行政规范性文件 5 件，制发行政规范性文件 2 件，现有效规范性文件 17 件并同步发布政策解读。

晋江市人民政府
www.jinjiang.gov.cn

首页 市政府 政务公开 解读回应 办事服务 互动交流 印象晋江

农业农村局
政府信息公开

公文种类：
 全部
 请示
 决议
 批复
 决定
 议案
 命令(令)
 通报
 公告
 通告
 意见
 通知
 通报
 报告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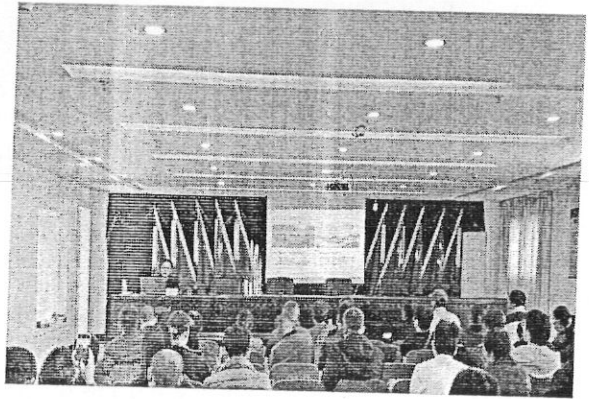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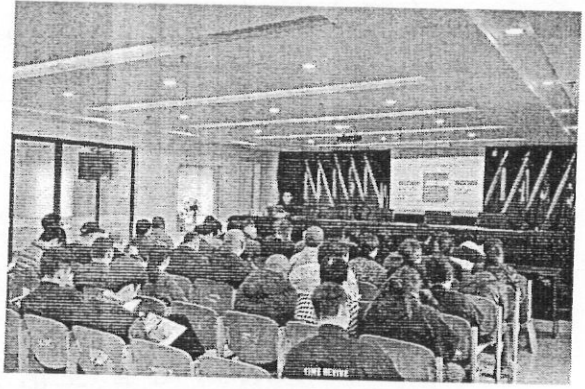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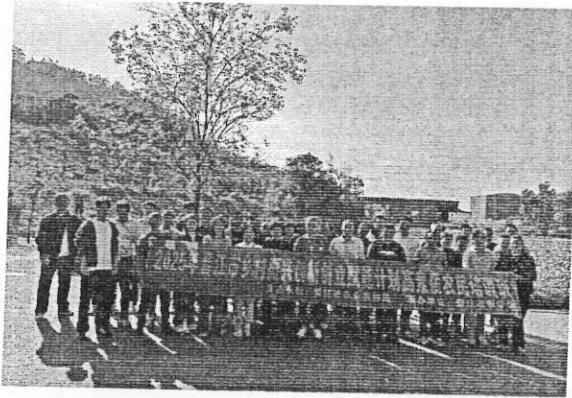
法定主动公开内容

序号	标题	发文字号	生成日期	发布日期
1	晋江市农业农村局关于印发行政执法“三项制度”的通知	晋农规〔2025〕3号	2025-12-28	2025-12-28
2	晋江市农业农村局关于公布2025年废止行政规范性文件清理清单的通知	晋农规〔2025〕2号	2025-12-28	2025-12-28
3	关于晋江市2026年度金湖防涝巡查监测信息系统项目库实施计划公告		2025-12-23	2025-12-23
4	关于晋江市2026年度金湖防涝巡查监测信息系统项目库建设情况公告		2025-12-23	2025-12-23
5	关于晋江市2025年度项目库实施计划完成公示		2025-12-23	2025-12-23
6	晋江市农业农村局关于2025年晋江市优秀农村实用人才拟认定名单的公示		2025-12-18	2025-12-18
7	晋江市2025年新型农业经营主体服务中心创建项目报审结果公示		2025-12-16	2025-12-16
8	关于拟推荐第三批晋江市市级乡村工匠名师候选人、泉州市级乡村工匠名师工作室培育对象名单的公示		2025-12-12	2025-12-12

（二）依申请公开情况。规范依申请公开工作，提升政府信息公开申请工作质量，提高政务公开水平。及时受理依申请公开案件，规范格式登记，对申请人相关信息进行审核，按照《规定》并在时限内办结。2025年，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10件，办结10件依申请公开。

（三）政府信息管理情况。建立健全政府信息管理工作机制，规范政府信息制作、获取、保存、处理相关流程。落实信息发布保密审查机制，坚持“先审查、后公开”。做好政府信息公开移交工作，2025年向档案馆、图书馆政府信息查阅场所送交公开信息72件。

（四）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情况。我局结合工作实际，着力创新信息公开的载体形式，不断拓宽信息公开范围。2025年市农业农村局微信公众号全年累计推送1190条，内容涵盖涉农补贴、渔业发展补助、高素质农民培训等多个方面。统筹运用线下培训形式，多渠道传播，规范开展政策解读，扩大政府信息公开的影响力和感染力。2025年12月22日-23日晋江市2025年第3期（乡村振兴创新创业赋能计划）高素质农民（中央资金）培训班成功举办，通过现场教学、互动交流等多种形式，以专业的知识、丰富的经验对扶农政策进行宣讲，通过培训，提升了农业创业者的素质，为推动农业发展方式转变和乡村振兴提供了有力的人才支撑，激发农业市场主体活力，推动法治乡村建设，助力乡村振兴。



(五) 监督保障情况。严格准确的落实信息公开工作制度，对工作要求和程序进行明确。细化工作方案，明确全年信息公开总体要求、主要内容、工作措施等内容，制定政务公开重点工作任务分解表。根据保密工作要求，我局在工作制度中明确“先审查、后公开”原则，严格遵照政务公开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行政规范性文件	2	5	17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许可	1531		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处罚	36		
行政强制	0		
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
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）
行政事业性收费	0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	申请人情况						总计	
	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	
	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10	0	0	0	0	0	10	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	
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	(一) 予以公开	6	0	0	0	0	0	6	
	(二) 部分公开（区分处理的，只计这一情形，不计其他情形）	0	0	0	0	0	0	0	
	(三) 不予公开	1.属于国家秘密	1	0	0	0	0	0	1
		2.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	0
		3.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	0
		4.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	0
		5.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	0
		6.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	0
		7.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	0
		8.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	0
	(四) 无法提供	1.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3	0	0	0	0	0	3
		2.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	0
		3.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	0
	(五) 不予处理	1.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3.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
		4.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5.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	0
	(六) 其他处理	1.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3.其他		0	0	0	0	0	0	0	
(七) 总计	10	0	0	0	0	0	0	10	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0	0	0	0	0	0	0	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（一）存在问题

2025年，我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取得了一定的成绩，但仍存在少许不足之处，主要表现在：一是分领域信息公开的深度和实用性有待加强。二是政策解读较为单一，解读材料大多是文字解读，不能主动运用图表、视频、动漫等形式进行解读。三、信息发布的时效性有待提升。

（二）改进措施。

下步工作中，我们将从以下几方面加以改进：一围绕惠农补贴、行政审批、行业监管等公众关切领域，制定并公开更详细、更具体的实施细则，增强信息的操作性和参考价值。二是加强学习，提高业务能力。积极采用图文解读、简明问答、短视频、新闻发布会、在线访谈等多种形式，让群众及时了解政策动向，增进公众对政府政策的理解认同，增强政府的公信力、执行力，提升治理能力。三进一步加大政府信息公开力度，创新方式方法，强化制度建设和平台建设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2025年本单位未收取信息公开处理费。

晋江市农业农村局

2026年1月19日